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长庆井下技术作业公司2024年靖边项目部职工食堂、四柏树器材库食堂食材采购配送项目（重） 招标人为 长庆井下技术作业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 长庆井下技术作业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其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产品范围：本招标项目为定商采购招标，项目划分为3标包/段，本项目预计采购金额480万（含增值税，含各种包装费、运费、装卸费、风险费、利润等，不接受附加条件的报价），

本项目采购食材原料种类繁多，部分产品随季节性和市场行情变化较大，因此本项目不进行分项报价，采用分类整体下浮率报价的方式（在招标人市场询价的基础上以下浮百分比进行报价，不进行单一商品报价，后期合同结算价格按照招标市场询价和投标人下浮百分比计算确认价格为准），甲方与乙方人员定期进行市场询价（粮食类、干调类每季度询价确定1次，蛋奶类、水产肉禽类、蔬菜类、水果类每月询价确定1次），供货最终以实际发生的费用进行结算，但总价不超过计划预算；结算按照每月一次的方式，由供应商提供本月供货清单、正式发票，由甲方负责进行相关合同事宜的办理，统一提交结算。

本项目划分为3个标段，每个投标人可以投多个标段，依据标段顺序开标，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中1个标段，已在前序第一个标段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在后续标段中不再参与评标。详见货物需求一览表。

标段1：靖边项目部食堂水产肉禽类食材采购项目，预计金额150万元（含税）。

标段1食材需求明细表

| 序号 |
|-----------------|
| 名称 |
| 最高限价（元） |
| 报价方式（在询价基础上下浮%） |
| 1 |
| 水产肉禽类 |
| 市场询价确定（每月） |

标段2：靖边项目部食堂蔬菜、水果类食材采购项目，预计金额180万元（含税）。

标段2食材需求明细表

| 序号 |
|-----------------|
| 名称 |
| 最高限价（元） |
| 报价方式（在询价基础上下浮%） |
| 1 |
| 蔬菜类 |
| 市场询价确定（每月） |
| 2 |
| 水果类 |
| 市场询价确定（每月） |

标段3：靖边项目部食堂杂粮、干调、蛋奶、饮料及其他类食材采购项目，预计金额150万元（含税）。

标段3食材需求明细表

| 序号 | 名称 | 最高限价（元） | 报价方式（在询价基础上下浮%） |
|----|--------|-------------|-----------------|
| 1 | 杂粮类 | 市场询价确定（每季度） | |
| 2 | 干调类 | 市场询价确定（每季度） | |
| 3 | 蛋奶类 | 市场询价确定（每月） | |
| 4 | 饮料及其他类 | 市场询价确定（每季度） | |

2.2实施或交货地点：长庆井下技术作业公司靖边项目部基地职工食堂、四柏树砂库食堂、临时点食堂及大平台井场食堂。

2.3交货期或供货周期：根据招标人前一天通知提供第二天食材，每日9点之前送至甲方指定职工食堂（基地职工食堂、临时点食堂及大平台井场食堂）；节假日或紧急情况随要随送并在1小时之内送到，除特殊情况或不可抗力需提前沟通外，供应商应按时间和质量要求无条件送达。

2.4技术标准及要求：产品执行标准详见技术规格书，该批物资必须严格符合该标准规定的验收规则、包装、运输、贮存、标志及质量证明书。详见第五章《技术要求》。

2.5招标结果有效期：暂定两年，按年度签订合同，第一次合同执行完成后，对服务商供货质量、服务等进行考核，合格后可再签订一年合同。（中标人需要至少2周试供期，试供期间如发现不合格产品或其他严重不符合事项，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企业分支机构等不具备法人资格的投标人参与投标时，应持对应法人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方可参与投标）。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2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并且食品经营许可证范围包含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散装

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新成立公司或食品经营许可证到期企业，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表”或相关预包装食品经营备案证明资料，并且备案经营范围包含：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

3.3人员要求：配送人员至少2人包含1名驾驶员（提供人员身份证、有效的健康证及劳动合同，驾驶员还需持有效驾驶证且准驾车型不得低于配送车辆）。

3.4车辆要求：至少配备配送车辆1台（附车辆购置发票、车辆行驶证、车辆照片；如投标人车辆非自有，需提供第三方签订的运输合同、车辆行驶证、车辆照片）。

3.5场所要求：

在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城区范围内有固定的经营场所，须提供场所相关照片、房产登记证或租赁协议扫描件，场所具备冷藏、冷冻条件（提供冷藏或冷冻设备设施照片及购买发票）；若无固定场所，承诺中标后5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城区范围内设立固定的经营场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接中标通知书5个工作日后，招标人将按照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对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核查，若与投标文件不符，取消其中标资格）。

3.6业绩要求：

标段1：投标人近年（指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前一个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标的物（类似标的物包含水产肉禽类的食材内容）销售配送业绩，且销售配送业绩总金额不低于100万元（须提供合同及对应发票扫描件和查验截图）。

标段2：投标人近年（指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前一个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标的物（类似标的物包含蔬菜类、水果类两种类别的食材内容）销售配送业绩，且销售配送业绩总金额不低于100万元（须提供合同及对应发票扫描件和查验截图）。

标段3：投标人近年（指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前一个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标的物（类似标的物至少包含杂粮类、干调类、蛋奶类、饮料类四种类别中的任意三种类别的食材内容）销售配送业绩，且销售配送业绩总金额不低于100万元（须提供合同及对应发票扫描件和查验截图）。

3.7信誉要求：①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②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③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行为。

3.8其他要求：

3.8.1被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或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限制投标的潜在投标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情况通报》中被处罚的投标人（复查合格的除外），投标将被否决。

3.8.2投标人所供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技术标准和招标文件要求，必须符合满足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8.3承诺要求：承诺满足招标人紧急食材需求的情况，要随要随送，并在1小时之内送到。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项目报名及招标文件购买：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北京时间**2023年12月25日至2024年1月2日**严格按照下列两个步骤完成招标文件购买：

4.1.1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完成报名（无需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缴纳标书费购买费用，否则可能影响招标文件解锁及后续标书费发票开具进度），具体操作如下：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ebidmanage.cnpcbidding.com/bidder/ebid/base/login.html>）在线报名（如未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需要先注册并通过平台审核，审核通过后登录平台在可报名项目中可找到该项目并完成在线报名，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操作指南中“投标人用户手册”相关章节，有关注册、报名等有关交易平台的操作问题请咨询技术支持团队相关人员，咨询电话:4008800114）；

4.1.2登录费用缴纳平台完成缴费及发票开具，具体操作如下：登录中国石油招标中心费用缴纳平台 <http://www2.cnpcbidding.com/#/wel/index>（账号密码和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一致），进入平台后搜索参与项目名称按照要求完成缴费即可，操作问题请致电400-8800-114转电子招标平台。

4.2招标文件每套（共1包）售价为200元人民币，请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确认自身资格条件是否满足要求，售后不退，应自负其责。

4.3招标文件解锁：本次招标文件采取线上发售的方式。潜在投标人在4.1规定的时间内完成4.1规定的2项操作（在线报名和自助购买文件）后，在标书款到达指定账号的次日，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网上解锁，潜在投标人可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

4.4招标文件发票开具：投标人支付标书费后，登录费用缴纳平台在商城个人中心进入订单列表，选择已缴纳的标书费订单，点击订单详情后可自行下载电子版普通发票。

4.5此次采购招标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需要使用U-key完成投标工作，所有首次参与中国石油招标项目投标人必须办理U-key。具体办理通知公告及操作手册下载方法如下：登录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首页：<https://www.cnpcbidding.com>“通知公告栏目”-“操作指南”-“电子招投标平台Ukey办理通知公告及操作手册”，即可下载“Ukey办理通知公告及操作手册zip”。

4.6招标文件购买操作失败或其他系统问题，请与平台运营单位联系（咨询电话：4008800114），办理说明及办理网点详见附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下同）为**2024年1月5日09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为避免受网速及网站技术支持时间的影响，建议于投标截止时间24小时之前完成网上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5.2投标截止时间未成功传送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被系统接受，视为主动撤回投标文件。

5.3每个投标保证金**2万元人民币**，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保证保险或电汇或银行保函形式递交，具体递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5.4开标地点（网上开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所有投标人可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在线参加开标仪式）。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咨询招标机构联系人；对系统操作有疑问请咨询技术支持团队：中油物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咨询电话：**4008800114**，请在工作时间咨询。

招标公告中未尽事宜或与招标文件不符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www.cnpcbidding.com）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长庆井下技术作业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凤城四路长庆大厦

联系人：付任骞

电话：**029-86599178**

招标机构：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凤城五路与明光路十字东北角天朗经开中心二层

联系人：刘娟 蔡坤

电话：**029-68934565**

电子邮件：liujuan_xa@cnpc.com.cn cpmc029@126.com

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23年12月25日